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11年11月，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初步设计报告，2016年3月30日，福建省电子集团以（闽电集综[2016]97号）文件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根据初步设计，建设项目已将环保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保设施的建设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星网锐捷科技园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审批决定（榕高新区国土环保[2016]22号）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施工期通过租用民房、建设临时沉淀池、收集含油污水等措施处理废水，采取洒水抑尘、分类收集固体废物、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减轻项目建设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目前项目已建成试生产，施工期环境污染已经不存在。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7年7月，星网锐捷科技园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竣工，2018年5月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启动验收工作。2018年6月8日~9日，委托福建中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证书编号：171312050270）对星网锐捷科技园基地二期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2018年7月16日，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审查会，形成验收意见，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严格落实相应环保要求，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设置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设置环保管理人员 1 人，负责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等日常管理。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为中试生产楼项目，大楼主要用于办公、调试、中试生产，不涉及环境风险，无需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无需备案。

(3)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情况；防护距离内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试生产期间及时调试各项环保设施、达到最佳运行工况；验收监测期间现场整洁、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仅化粪池盖有所破损，根据专家意见已进行更换整改；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